

財團 中 技 社 函 法 人

機關地址：106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七號八樓
電話：(02)2704-9805 傳真：(02)2705-5044
網址：www.ctci.org.tw

正 本

受文者：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一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九日

發文字號：技能字第 0990001 號

附件：2010 年獎助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辦理公告與海報

主旨：本社為促進兩岸青年學子交流，今年度首次辦理「2010 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檢附「2010 年獎助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活動辦理公告」與相關資料，請協助張貼海報與公告，並歡迎 貴系所品學兼優同學提出申請獎助。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此交流活動重點行程包括北京重點學研單位之青年學子交流座談、大陸西部航太與新能源發展基地實訪，以及特色文物參觀。
- 二、此獎助對象以就讀 貴系所之碩士班與博士班之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操行成績 80 分(含)以上，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
- 三、本社將提供此參訪行程之全程住宿與大陸境內交通費用為獎助內容，名額共十五名。
- 四、請申請者備齊申請資料之檢附文件，於 99 年 5 月 10 日前函寄本社，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申請資料請寄至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8 樓。
- 五、如有任何問題，請洽 02-27049805#58(楊小姐)/#56(許組長)/#57(陳組長)，如欲索取申請表格電子檔請 E-mail 至 cassia@ctci.org.tw。

正本：台灣大學物理系研究所、台灣大學化學系研究所、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高分子科學與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大學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研究所、台灣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清華大學物理系研究所、清華大學化學系研究所、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奈米工程與微系統學系研究所、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資訊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清華大學資訊系統與應用研究所、清華大學通訊工程研究所、成功大學光電科學與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物理學系研究所、成功大學化學系研究所、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學系研究所、成功大學奈米科技暨微系統工程研究所、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微電子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資訊工程系研究所、成功大學電腦與通信工程研究所、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系暨分子科學系研究所、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研究所、交通大學物理系研究所、交通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交通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研究所、交通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程研究所、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交通大學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

所、台灣科技大學高分子工程系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系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研究所、台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系、台北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台北科技大學資源工程、台北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台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台北科技大學電腦與通訊研究所、中興大學物理系研究所、中興大學化學系研究所、中興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中興大學化學工程系研究所、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研究所、中興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中興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中興大學通訊工程系研究所、中興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中央大學物理系研究所、中央大學化學系研究所、中央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中央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研究所、中央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研究所、中央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中央大學能源工程系研究所、中央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中央大學光機電工程系研究所、中山大學物理系研究所、中山大學化學系研究所、中山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系研究所、中山大學材料與光電科學系研究所、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中山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中山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中正大學物理系研究所、中正大學化學暨生化系研究所、中正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中正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中正大學光機電整合工程研究所、中正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台灣師範大學物理系研究所、台灣師範大學化學系研究所、台灣師範大學應用電子科技學系、台灣師範大學光電科技研究所、台灣師範大學機電科技學系、台灣師範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台南大學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台南大學綠色能源科技學系、台南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台南大學工程科技研究所、勤益科技大學化工與材料工程系、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勤益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勤益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勤益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聯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聯合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聯合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聯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東海大學物理系研究所、東海大學化學系研究所、東海大學化學工程系研究所、東海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元智大學先進能源研究所、元智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元智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系研究所、元智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元智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系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朝陽科技大學應用化學系、朝陽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系研究所、崑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崑山科技大學機械與能源工程研究所、崑山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研究所、崑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崑山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崑山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聖約翰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聖約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正修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研究所、正修科技大學化工與材料工程系研究所、正修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正修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南台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南台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研究所、南台科技大學能源工程研究所、南台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南台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南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系研究所、虎尾科技大學光電與材料科技研究所、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研究所、虎尾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機械與精密工程系研究所、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研究所、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應用工程科學研究所、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研究所、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研究所、遠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研究所、遠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研究所

副本：本社會計室、能源技術發展中心、環境技術發展中心

財團
法人 中技社

中外集

財團法人中技社

2010年獎助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辦理公告

- 一、目的：本社以海峽兩岸青年學子交流互動為經，以及加強產業人才培育為緯，針對當前能源環境相關議題與產業科技，特邀請中國國際科技會議中心/中國對外應用技術交流促進會，以及台灣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合作，舉辦此參訪交流活動，藉以提升台灣青年學子對未來產業科技發展的認識，厚植未來新興產業發展的人力建置。具體而言，本活動期望達成下列5項目的：
 - 1.擴大國內青年學子的視野與增進對彼岸之認識。
 - 2.促進國內青年學子對兩岸產業科技、產業發展的了解。
 - 3.加強國內青年學子對兩岸能源環境議題與科技的理解。
 - 4.增進兩岸青年學子交流學習機會。
 - 5.推廣科普教育，提升青年學子對科技的了解。
- 二、主辦單位：財團法人中技社
- 三、協辦單位：
中國國際科技會議中心/中國對外應用技術交流促進會
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
- 四、活動內容：
 - 1.科技與能源設施參訪與座談(如風能、太陽能)
 - 2.重點大學或學術單位交流活動(如北京清華大學、中國科學院)
 - 3.歷史文物參訪(如莫高窟、雅丹地貌)
- 五、參訪期間：99年7月3日至14日計12天，行程規劃如附件一，本社保有視實際狀況變更行程之權，參訪期間應遵循團體作息，依主辦單位之規定辦理。
- 六、對象與人數：國內大學院校理工學院之碩士班與博士班之學生，遴選出正取15名，備取3名。
- 七、費用與管理：
 - 1.由主辦單位獎助包括內陸交通費、平安旅遊險、交流活動期間之食宿等費用支出。但兩岸往返機票、證照費(護照、台胞證)，以及其他個人消費需由學生自行負擔。
 - 2.兩岸往返機票統一由本社委託旅行社購買，其費用由旅行社直接向學員收取。

3. 學員出國證照(護照或台胞證新/加簽)，可自行辦理或委託本社統一洽旅行社辦理證照，其餘出國手續悉由本社辦理。

八、申請資格及檢附文件：

1. 申請資格：碩士班與博士班之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操行成績80分(含)以上，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
2. 檢附文件：欲申請之學生應填妥「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個人資料表」(附件二)，連同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自傳，及指導教授推薦信函1封等資料文件，自即日起至5月10日前送交本社，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相關申請資料不論錄取與否，恕不退還。

九、甄審及錄取通知：

1. 由本社召集並組成評審小組，負責甄審，預計5月中旬確定錄取名單，並個別通知。
2. 鼓勵從事能源環境主題相關研究者，或榮獲各種獎項榮譽的學生提出申請。
3. 自通知錄取日起，正取生需於三個工作日內提交活動聲明書(附件三)，始為正式錄取。逾期者將取消資格，由備取生遞補。

十、參加學生遵行事項：

1. 參加行前會議(確定日期另行公佈)，並配合相關事宜。
2. 採團進團出原則，全程參加交流活動。
3. 於交流期間，把握學習機會，主動積極參與互動。
4. 活動期間，參與活動學生應遵循本社指導，注意安全，並互相關照，分享交流心得。

十一、如有未盡事項，將於行前會議中說明。

十二、聯絡方式：

1. 洽詢電話：02-27049805#58(楊小姐)/#56(許組長)/ #57(陳組長)。
2. 如欲索取申請表格電子檔請email至cassia@ctci.org.tw。
3. 申請資料請寄至106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8樓。

2010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行程表

天數	時間	活動內容
1.	7月3日 (星期六)	台北——北京 (宿：北京三星)
2.	7月4日 (星期日)	上午：流覽八達嶺長城 或 參觀中國科技館 下午：參觀奧運場館，鳥巢、水立方 (宿：北京三星)
3.	7月5日 (星期一)	上午：與清華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系座談交流 下午：中國科協副主席、中科院超導物理學家趙忠賢院士做專題報告 晚餐：與趙忠賢院士等大師共進晚餐 (宿：北京三星)
4.	7月6日 (星期二)	上午：拜訪中國科學院工程熱物理研究所，參觀重點實驗室 拜訪中國科學院化學研究所 下午：與北京理工大學碩士、博士研究生座談交流 (宿：北京三星)
5.	7月7日 (星期三)	北京—蘭州 下午：拜訪蘭州大學資源環境學院與專家進行學術交流 拜訪中科院蘭州分院 (宿：蘭州四星酒店)
6.	7月8日 (星期四)	蘭州-嘉峪關 下午：遊覽天下第一墩遺址、參觀嘉峪關城樓 (宿：嘉峪關四星酒店)
7	7月9日 (星期五)	嘉峪關--  酒泉 方案一 上午：前往酒泉衛星發射基地（約280公里），參觀43號發射塔、問天閣、烈士陵園、展覽館並與基地工程師座談 下午：返回嘉峪關（宿：嘉峪關四星酒店） 方案二 嘉峪關  酒泉 參訪酒泉市風電裝備製造工業園廠 參訪甘肅風機製造廠 午餐後：酒泉  敦煌（約410公里，約6小時） 途中參觀玉門或（安西）風力發電基地 (宿：敦煌四星酒店)

8	7月10日 (星期六)	上午：參觀敦煌莫高窟 下午：參觀敦煌博物館 傍晚：遊覽明沙山、月牙泉 (宿：敦煌四星酒店)
9	7月11日 (星期日)	上午：乘車前往玉門關、雅丹國家地質公園(敦煌/雅丹180公里) 下午：返回敦煌 (宿：敦煌四星酒店)
10	7月12日 (星期一)	上午：參觀敦煌市清潔能源工業園區(內有大陸最大的太陽能發電站)，並與技術人員交流座談 下午：參觀燃氣--蒸汽聯合發電系統 參觀沼氣專案示範村 (宿：敦煌四星酒店)
11	7月13日 (星期二)	敦煌—北京 (宿：北京三星)
12	7月14日 (星期三)	北京——台北

附註：7/9行程，以方案一為首要安排，除非酒泉衛星基地臨時有任務。屆時，才會改成方案二。本行程內容僅供參考，細部行程將於行前發表會中公佈。本社保有視實際狀況變更行程之權。

2010 年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

個人資料表

學生姓名 (英文同護照)	中: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二吋彩色照片
	英: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證字號				
就讀學校系所	學校	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碩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班	
E-mail				
聯絡電話	手 機			
通訊地址				
緊急聯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手機	
學 年 成 績	學業平均:	分;	操行平均:	分
論 文 題 目				
指 導 教 授				
得 獎 紀 錄				
其 他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出國 次，去大陸 次， <input type="checkbox"/> 需申請護照 <input type="checkbox"/> 需申請台胞證 <input type="checkbox"/> 須加簽台胞證			
在校表現 (限大學與研究所期間，附證明文件影本)				
勾選	序號	特殊事蹟	摘要	
	1	參與專案計畫或論文發表著作 (請註明計畫或文章名稱及登載之刊物)		
	2	國內外競賽成績表現		
	3	已取得專業證照名稱		
備註	檢附資料及證件：(請依序排放裝訂) a. 個人資料表 b.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各乙份 c.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d. 自傳 (如有優良事蹟，請檢附證明資料) e. 指導教授推薦函一封 f. 得獎紀錄相關證明			

註：本個人資料表由申請學生填寫

財團法人中技社

2010 年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

活動聲明書

本人_____就讀於_____大學(院)_____系所
碩士班博士班，今願意參加貴社舉辦之「2010 年獎助台灣青年學子赴大陸參訪交流活動」，謹遵守 貴社指導，且下列健康狀況聲明事項均經本人確認，據實說明，如有故意隱匿或因過失遺漏或不遵循事項時，本人願自行負擔一切後果。

健康狀況聲明事項

1. 最近三年內是否曾因疾病或外傷接受醫師治療、診療或用藥？

是 否 說明_____

2. 過去三年內是否曾因接受健康檢查異常情形而被醫師建議接受其他檢查或治療？

是 否 說明_____

3. 是否有過敏性體質（如：遭昆蟲叮咬、藥物、食物...等）

是 否 說明_____

4. 最近是否有醫療、用藥及醫囑的情況（如：氣喘、糖尿病、癲癇、心臟疾病...等）

是 否 說明_____

5. 是否有任何家族性遺傳疾病或傳染性疾病（如：心臟病、高血壓、肺結核、肝炎...等）

是 否 說明_____

此 致

財團法人中技社

聲明人：

簽名蓋章：

通訊住址：

電話：

手機：

傳真：

Email：

中 華 民 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